

武汉兴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职业卫生报告网上信息公开

项目编号	兴业职卫 20150613 号		
项目名称	阳新县唯益石业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
被技术服务单位	阳新县唯益石业有限公司		
项目地址	湖北省阳新县黄颡口镇菖湖村		
被技术服务单位 联系人	史经理	联系电话	18627972799
项目简介	阳新县唯益石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，为个人独资型矿山企业，专门从事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、加工、销售。位于湖北省阳新县黄颡口镇菖湖村境内，法人代表：王志敏。设计生产能力为 15 万吨/年，现有从业人员 23 人，主要生产工人及现场管理人员实行一班八小时工作制，人均年工作日 300 天。		
现场评价工作时间	2015 年 6 月 8 日- 2015 年 6 月 10 日	现场检测时间	2015 年 6 月 10 日- 2015 年 6 月 12 日
项目负责人	曲文明		
现场评价调查人员	曲文明、胡阳阳		
现场采样人员	黄绪望、付森		
实验人员	陈嫚、吕丽、易向俊		
建设项目陪同人	桂文涛		
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	该厂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石灰石粉尘、噪声、工频电场。 本次对该厂 4 个作业点及 1 个工种工作时接触的石灰石粉尘浓度进行了检测，其中采场单元凿岩工 1 个工种的粉尘检测结果不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2.1-2007）规定的要求，其他 4 作业地点的粉尘检测结果符合该标准的要求； 本次对厂区 6 个作业地点工人接触的噪声强度进行了检测，其中采场单元凿岩工接触的 8 小时等效声级不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2.2-2007）的要求，其余 5 个作业点 8 小时等效声级符合该标准的要求； 本次对厂区 1 个作业地点工人接触的工频电场进行了检测，其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2.2-2007）的要求。		
评价结论及建议	该该企业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。 阳新县唯益石业有限公司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基本健全，各项制度基本完善，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基本正常，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管理规范，辅助卫生用室基本完备，但阳新县唯益石业有限公司仍需要采取评价报告的措施建议，持续改进、完善公司职业病防治的措施、制度，减少和消除职业危害，保护劳动者健康。		
外审技术专家	田波、喻昕、赵旭德		
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	《现状评价报告书》审核通过。		
报告提交时间	2015-7-20		
现场照片（含资质人员与陪同人员或标志物）			

